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百年百先锋

王维则(1916–1946),原名寇凤岗,又名继谦,榆次区修文镇王都村人。革命烈士。

王维则自幼随父习武,后又拜拳师温治安为师,武术造诣较深。王维则在高小读书时, 阅读进步书刊,得到革命的启蒙教育。后在本村任教。1937年11月, 与杨嘉模、赵立品等参加了吕惠民、吕子兴领导的“抗日青年救国会”,王维则担任少年先锋队队长。他们刻印革命传单、标语、小册子,在榆(次)太(谷)路西地区张贴、散发,开展抗日救亡宣传活动。1938年12月,王维则由吕惠民、王子录介绍

温廷喜(1925–1947),女,太谷县胡村镇敦坊村人。革命烈士。

温廷喜出身贫苦人家,9岁丧父,自幼性情泼辣、刚强。抗日战争爆发后,中共太谷地下党组织将她家发展为地下工作联络站,温廷喜协助二姐廷花开展地下抗日工作。1943年,姐妹二人先后出嫁到胡村庄,经常往返于两村和县城之间,利用农家妇女的身份,多次出色完成传递情报、护送抗日干部等任务。1945年5月,温廷喜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出任敦坊村妇

听取第七届中国(山西)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等活动筹备情况汇报

(上接第1版)

吴俊清强调,要按照既厉行节约、节俭办会,又热情、细致、周到的原则,切实做好重要客商邀请、投资经贸洽谈、项目推介对接、合作签约等工作,充分展现晋中新风貌、新风尚。要从严、从细、从实抓好疫情防控和医疗保障工作,紧盯关键点,强化关键部位,因时、因事分析疫情

动态,科学研判,精准施策,确保万无一失。要严格落实防疫标准,坚持“线上+线下”并行办会原则,严控人员数量、活动规模,确保活动安全有序进行。要充分借鉴成功办会经验,精心组织实施,力求活动有亮点、有特色,充分展示晋中“三农”改革发展的新经验新成就。要周密做好安全保障,细化完善

重点活动、重点场所、重点线路、重点环节等安全保卫方案,部署落实治安、交通、消防、食品安全等工作,做好各项应急处置准备工作。要加大媒体宣传力度,加强整体策划,创新宣传手段,多角度、多层次开展宣传报道,营造浓厚氛围,进一步推介晋中,提升晋中的对外形象和美誉度。

王维则

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建立王都村第一个秘密党支部。1940年,王维则担任榆太路西抗日办事处民运科科长,并以地下党员为骨干,建立了王都村游击小组。1941年,他从太行根据地整风学习回来后,以开设饼子铺、杂货铺、磨坊为掩护,搜集日伪情报,掌握汉奸活动情况,常常配合榆太路西游击队袭

击小股日军,惩办特务、汉奸。在县区抗日干部和武装人员相继转移到山区根据地后,他坚持留在平川继续斗争。日军宪兵队曾出500元大洋的赏金来捉拿他。1943年5月,王维则任榆太祁(县)路西县抗日政府公安局副局长。1944年,接替牺牲的吕子兴任公安局长。他配合地下党的内线人员,瓦解敌人,争取

日伪军便衣队长为八路军搞武器、药品等物资;还利用日伪宪兵队的内线人员提供情报,为准确打击敌人创造了有利条件。

1946年5月15日夜,王维则率队住宿在榆次南庄村,不幸被驻太谷的500余阎军包围,被捕后关押到北席村。敌人先以美女、金钱利诱,又施以严刑拷打,企图摧毁王维则的革命意志,终未得逞。第二日黎明前,阎军将王维则绑在木桩上,用刺刀连插40余刀将其残忍杀害。8月15日,太行区《公安通讯》发表了悼念王维则的文章,追叙英雄英勇战斗的光辉事迹。

问她,她以一句“我是一名共产党员”坚定回答。恼羞成怒的敌人,用尽各种酷刑对她进行百般折磨,奄奄一息的温廷喜头发被烧焦、手指被钉满竹签,始终不吐露党的半点秘密。在狱中,苏醒过来的温廷喜高唱革命歌曲,以坚强的革命信念和乐观主义精神鼓励难友。同月22日,温廷喜和母亲及另外5人被敌人残忍杀害,英勇就义。

1966年,敦坊村党组织为温廷喜等革命烈士修建陵园和纪念碑,永远铭记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

(上接第1版)

今年活动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主要是暗访。执法检查组根据自身掌握的信息,结合市生态环境局提供的线索,以及今年以来中央、省、市环保督查组发现的问题,筛选研究后确定暗访点。暗访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进行,重点是查找收集偷排、暗排等污染环境违法行为的第一手资料。第二阶段主要是明查。重点检查各县(区、市)人民政府和示范区晋中开发区贯彻落实“一法两条例”情况。第三阶段主要是闭环监督。一是检查组对2021年度环保法律法规执法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活动。二是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市政府贯彻实施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报告,并结合市人大执法检查组的报告提出清单式审议意见。



8月31日,位于市城区龙湖街的东瑞创意街儿童游乐园里,孩子们在大人的陪伴下快乐游玩。攀爬架、秋千、围绕街区的小火车……孩子们在这里感受到了别样的乐趣。近年来,市城区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提升人居环境,丰富了市民的休闲生活方式。本报记者 杨 洋 摄

昔阳县国防教育基地

昔阳县第一党支部纪念馆

皋落村位于昔阳县城东南39公里处的太行山主峰白羊山脚下。这里是革命老区,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太行革命根据地最早建立的县级抗日政权所在地,也是昔阳县第一个中共基层支部诞生地。

1937年10月,日军入侵,昔阳工委被迫迁至皋落,中共昔东县委随即成立,驻地设在皋落村墙巷西头院,对外称“八路军办事处”。面对严峻的敌我斗争形势,积极发展党员、培养干部、建立稳固的群众基础,是县委的头等大事。11月下旬,在时任县委书记赵武成的主持下,皋落村党支部在三高寺小殿内成立,赵邦汉任党支部书记,焦奎铭任组织委员、赵文彬任宣传委员。中共北方局组织部长彭真路过皋落时,对支部工作表示赞许,并明确指示:“你们支部的人太

少了,要大刀阔斧地发展党员,革命就得有力量,人多才能有力量,有了革命力量,才能带领群众战胜日本侵略者,建设新中国。”12月底,皋落村党支部发展党员13名。1967年,皋落村成立了党总支,下设5个支部。目前,党员数已达117名。

抗日战争时期,皋落村党支部领导村民组织自卫队,成立农救会、青救会、妇救会、儿童团,同仇敌忾,开展抗日救亡运动;解放战争时期,发动群众踊跃参军参战支前,做军鞋、抬担架、救伤员,积极投入建立新中国的斗争;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领导群众进行土地改革,走集体化道路,战天斗地,发展生产;改革开放时期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总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带领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建

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这一切充分印证了皋落村党组织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光辉历程。

2008年,为充分挖掘和利用第一党支部的革命历史文化资源,开展红色旅游,打造红色教育基地,皋落镇建设了“皋落村党史展览馆”。今年,又进行了修缮并重新布展,更名为“中共昔阳县第一党支部纪念馆”。该馆占地245平方米,展室面积86平方米,馆内陈设了图片102张、革命旧物90件。纪念馆分两个展室共十大部分:一、文明之光,底蕴弥深润古镇;二、曙光初照,第一支部浴火生;三、森严壁垒,红色政权为人民;四、夺峰利剑,烽火浴血斗敌顽;五、初心永志,闪光足迹励后



我市警方沉痛送别因公牺牲民警冯玉辉

本报讯 (记者李文娟)白花胜雪,英雄永存。8月31日上午,晋中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因公牺牲民警冯玉辉同志遗体告别仪式在晋中市殡仪馆举行。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近百名民辅警代表,以及冯玉辉生前战友、家属共同为英雄送别。

8月29日,时任晋中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潇河派出所副所长的冯玉辉在和顺县康家楼公安检查站执行疫情防控勤务时,突发疾病因公牺牲,年仅47岁。

参加公安工作26年来,冯玉辉始终牢记职责使命,身先士卒、一身正气,以实际行动诠释了人民警察忠于党、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政治本色。他个人在1995年被原铁道部郑州公安管理干部学院授予“优秀干部”称号;2002年被铁路工程公安局授予“争创人民满意民警”称号;连续多年被晋中市公安局评为优秀公务员,记个人三等功一次。自2017年担任潇河派出所副所长以来,冯玉辉履职尽责,无私奉献,在服

务园区企业项目、抓好治安防控、打击违法犯罪等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特别在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他带领潇河派出所民警、辅警,迎难而上、勇于担当,连续奋战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一线,先后参加高速检查站、长途客运站、定点隔离场所、核酸检测点等重点场所、部位的疫情防控任务,三次主动请战赴和顺康家楼执行进京疫情防控任务,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

冯玉辉因公牺牲后,公安部、省公安厅和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先后作出重要批示、第一时间发来唁电,对其致以沉痛悼念,并向其家属表示亲切慰问。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周建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以冯玉辉为榜样,深入学习他对党忠诚的赤子之心、一心为民的公仆情怀和无私奉献的优秀品质,在新时代公安新征程中凝聚警心、鼓舞士气、激励斗志,用忠诚和信念守护一方平安。

我市“空中课堂”推出幼小衔接讲座

本报讯 (记者李文娟)自9月2日起,我市“空中课堂”面向幼儿家长推出幼小衔接讲座,邀请专业教师对幼儿家长进行辅导。授课内容包括《幼小科学衔接》《做好生活准备 顺利过渡小学》《和孩子一起轻松玩出专注力》等,共开展9次讲座。晋中电视台服务指南频道从9

月2日起至9月30日,每周四20:00至21:00播出讲座内容,家长可通过电视进行观看,也可以点击“视听晋中”公众号右下角的“空中课堂”,进入名师优课微信版的首页观看最新播出的课程。点击“全部课程”下拉菜单“小学课堂”——“幼小衔接板块”,可观看全部内容。

祁县:小朋友走进气象局探索气象奥秘

本报讯 8月29日,祁县贵生体育健身俱乐部武馆的小朋友们走进祁县气象局,探索气象奥秘。

“天气预报是如何制作的?”“人工增雨是怎么回事?”“雾是怎么形成的?”孩子们怀着好奇、带着疑问,在工作人员的带领下,先后来到气象观测场、综合业务平台、气象台等区域参观学习。

走进观测场,转动的风向风速仪、百叶箱、天气现象仪、光电式数字日照仪映入眼帘。工作人员通过实地教学的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

小朋友讲解了各类气象仪器观测的原理及作用,从温度到降水到风向风速等多方面科普了气象知识。在气象台,工作人员讲解了气象灾害冰雹、大雾、雷电、暴雨等灾害的形成原理以及防御指南等。

活动的开展让孩子们近距离接触了气象、了解了气象,切身感受到大自然的奥秘,学习到了课本上学不到的气象知识,提升了孩子们的气象防灾减灾意识,激发了他们爱科学、学科学、探究科学的兴趣。

(王永华)

关于《行政(限期拆除)决定履行催告书》的公告

王良英：

因你(单位)未履行我局依法作出的行政(限期拆除)决定,且因你(单位)多次拒绝与执法人员沟通,《行政(限期拆除)决定履行催告书》通过其他送达方式均无法送达。按照法律规定,我局现通过本公告向你(单位)送达《行政(拆除)决定履行催告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应履行《行政(拆除)决定书》(限拆字[2020]12号)规定义务如下：你(单位)应自行拆除违法建

筑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本局现催告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按照该《行政处罚决定书》确定的方式依法履行上述义务。

收到本催告书后,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履行上述义务的,本局将依法申请晋中市人民政府强制执行。特此公告。

晋中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年9月4日

晋中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限期拆除)决定履行催告书

强催字[2021]11号

当事人:王良英

本机关对你在晋中市榆次区文教城二期4排5号楼楼顶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违法行为,于2021年1月28日依法作出了行政(限期拆除)决定书(限拆字[2020]12号),并于2021年1月28日送达。

因你在规定期限内未履行该行政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现催告如下：

- 你履行本机关行政(限期拆除)决定书(限拆字[2020]12号)的义务的期限为2021年7月28日前。
- 履行义务的方式:责令你接

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自行拆除该违法建筑。

你逾期无正当理由仍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晋中市人民政府强制执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你收到催告书后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请你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到晋中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地址:晋中市榆次区凤鸣街中段)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申辩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特此告知。
晋中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年7月28日